

國立嘉義大學農藝學系 106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06 年 9 月 20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二、地點：農藝學系二樓會議室

三、主席：侯主任 O 龍

記錄：溫 O 煌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五、主席報告：

- 1、106 學年度本系舉辦研討會主題為「作物育種研討會」，預定 11 月中下旬舉行，敬請大家協助幫忙完成。
- 2、學期剛開始，同學心理還在調適中心情可能較為焦慮浮動，請老師(導師)費心輔導。
- 3、106 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學生學習成果壁報競賽，請各研究室提供 2 張壁報競賽。
- 4、請各位老師利用時間宣導同學騎乘機車及自行車注意安全，一定要遵守各項交通規則及減速慢行，切勿酒後駕車、疲勞勿駕駛以策安全。
- 5、請各位老師利用時間宣導同學過馬路時，一定要注意四周車輛狀況，切勿低頭使用手機，以保自身安全。
- 6、請授課老師利用時間宣導校園智慧財產權及性別平等，提醒同學使用正版書籍，勿違法下載資料避免侵權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農藝學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業師協同教學」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教務處 106 年 9 月 12 日電子郵件通知辦理(附件一)，旨揭本校 106-1 學期辦理教學增能計畫 C2「產學雙師合作」，補助教師與公民營機構從業人員協同教學。

(二)

(A)課程資格：

1. 實施協同教學之課程，應以大學部、研究所專業課程為限。
2. 專任教師前一次實際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平均值達 3.5 以上。

(B)本經費可支付項目如下：

1. 「鐘點費」(900 元/小時，含健保補充費為 918 元)
2. 「交通費」(覈實核銷)。

(三)本次申請教師協同教學計黃文理及蔡元卿老師

(四)檢附黃 O 理教師前一次教學意見調查滿意度，申請表、業界專家資歷評估表、業師應聘履歷表等提供審議排序。

決議：本學期業師協同教學申請共有三門課程，業師資格均符合規定同意聘任。呈送教務處申請之排序，經討論後為：1.稻作學；2.茶作學；3.飼料作物學。

提案二

案由：農藝學系推薦特聘教授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系符合特聘教授被推薦資格者，計有黃文理教授及莊 O 璋教授二位，擬推薦一位至農學院參加遴選作業。

(二)特聘教授聘任標準及審議作業規定如附件二。

決議：推薦並邀請莊愷瑋教授提出申請。

提案三

案由：農藝學系大二李○鈞同學申請本系學生清寒及急難助學金，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農藝學系學生清寒及急難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附件三)。

(二)大二李○鈞同學在開學前家中發生鉅變經濟暫時失去重心，經導師廖○康了解其家庭狀況後推薦申請。

決議：經導師報告學生家庭狀況，同意補助助學金 2 萬元。

臨時動議：

案由一

提案人：郭○瑋老師

案由：本系大學部開授農業機械相關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人擔任台糖公司 106 年度招募農業人才之評審委員，評審過程中深感農機具操作對農場實務經驗之重要性。本系農藝場目前已有多部農機具。建議聘請生物機電學系之師資開授農業機械相關課程，對同學往後就業機會及應試應有加分效果。

(二)因學校升格為大學原農業機械科更改系名為生物機電學系，在轉型中授課老師因退休後減少師資。

(三)本系計有 6 位畢業校友錄取本次台糖公司之人才招聘。

決議：優先邀請生物機電學系相關專長教師協助開授本系之「農業機械」選修課程。若無法支援開課，則擬於本系大一「農場實習」課程中，邀請農業機械相關專長業師協同教學授課。